

附件 1

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降标方案

序号	部门	收费项目	现行收费文件依据	降标幅度
一	省住房城乡建设厅			
1		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405号	10%
2		城市道路占用与挖掘修复费中的城市道路占用费	湘发改价费[2015]1119号	50%
3		园林绿化费	湘发改价费[2015]1119号	降为零
二	省交通运输厅			
4		船舶通行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189号	降为零
三	省发改委			
5		涉案物价格鉴证收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189号	降为零
四	省人防办			
6		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405号	20%
五	省质监局			
7		计量标准考核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189号	20%
8		许可证考核审查收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189号	20%
9		检验检测收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211号 湘发改价费[2016]405号	10%
10		条形码检验收费	湘发改价费[2014]1039号	降为零
11		考核收费	湘发改价费[2016]189号	降为零